

##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裁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总裁傅建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日收到公司总裁傅建平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傅建平先生拟于本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傅建平，现任公司总裁。截至本公告日，傅建平先生已持有公司股份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3%。
- 2、傅建平先生在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 3、本次公告前6个月，傅建平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2、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拟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280万股，不超过317.601万股（含317.601万股）。
- 3、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9.80元/股，增持股

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同时，傅建平先生承诺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资金来源：增持所需资金为傅建平先生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锁定安排：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8、傅建平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公司股价超出增持价格，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傅建平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依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五、备查文件

公司总裁傅建平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日